

证券代码：835203

证券简称：亚微软件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资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对会议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被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被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能力。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是调整未来战略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经公司认真研究、审慎决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刘宗华、刘树国、贾凡胜

2024年9月19日